

##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2月12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柏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审议通过下列议案：

### 一、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已整体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立并被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大华国际”）吸收合并，公司董事会经综合考虑事务所业务资质、质量管理体系、审计团队胜任能力、审计工作连续性等多方因素，拟聘任北京大华国际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选聘（含续聘、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提高财务信息质量，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公司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自2023年9月4日起施行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五条中“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鉴于此，结合最新法规规定，公司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冰燕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朱武祥先生担任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调整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潘同文先生、杨运杰先生、朱武祥先生，其中潘同文先生为召集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四、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下午15:00在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6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51楼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

（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